**總監提名候選人選舉注意規定：**

附件四一 uu

國際扶輪細則第12章總監之提名及選舉、第13章選舉規則及審查；扶輪政策彙編：17.030.3、17.040、19.030、26.070。

**地區選舉的指針**

本文件的意圖在於宣布正式提名時，由地區總監將本文件分發地區內的扶輪社。

**扶輪的基本原則之一是最有資格之候選人應被選出擔任扶輪選舉職位。**國際扶輪細則禁止任何企圖以競選、拉票、助選、或其他方式，正面或負面影響選舉程序之作為。國際扶輪理事會以下列規則，協助扶輪社員對選舉程序有更清楚的理解。

**所有扶輪社員應注意之事項**

* 閱讀並遵守列於下列文件中有關選舉的RI指針：
	+ 國際扶輪細則：第12章及第13章
	+ 扶輪政策彙編：17.030.3、17.040、19.030、26.070
* 避免任何引起對候選人的注目，公佈候選人的姓名及業績，或不利於他人的行動。

**候選人的注意事項**

* 若有人替代您從事任何競選活動，您應立刻以書面表示反對，並通告他們停止活動。
* 對其他候選人的不適當活動，不要以類似活動對應。
* 除了必須履行的必要職責，不要和參與選舉的社溝通或訪問該社。如果已被指派的任務或新指派的任務，有可能被視為競選活動，與地區總監商量。履行被指派活動的例行活動並非違反扶輪的選舉政策。

摘錄重點如下

**國際扶輪細則**

**13.010. 競選、拉票和助選**

為選出最合格的扶輪社員任職國際扶輪選舉職位，禁止以競選、拉票、助選或其他方式來對選舉過程造成正面或負面影響。扶輪社員不得為國際扶輪選舉職位進行競選、拉票或助選，或允許他人代表本人或其他人進行此類活動。扶輪社員或其代表人不得向任何扶輪社或扶輪社員分發或傳閱小冊子、文獻、書信或其他資料，包括電子媒體及通訊，但由理事會明確授權者除外。如候選人發現有人替他從事違規之活動，應立即向彼等表示反對，並應令其停止該活動。

**扶輪政策彙編**

**17.040. 地區級選舉**

**17.040.1. 地區選舉準則**

總監應將《扶輪政策彙編》26.060.4的現行選舉準則及以下舉準則清單送交所有扶輪社在公式提名候選人時:

扶輪社員和選舉候選人應

1. 學習一個遵循RI選舉準則的精神和用語
2. 諮詢知識淵博的扶輪社員，瞭解當前或新的使命，這些使命可能會帶來競選的全貌
3. 不採取個人倡議來獲得可見性、個人認識或青睞
4. 對另一位候選人的不當行為，基於善意不作任何回應
5. 除履行必要功能外，不與參與適用選舉的扶輪社溝通或訪問(January 2017 Mtg., Bd. Dec. 86)

資料來源: June 2001 Mtg., Bd. Dec. 325; Amended by November 2004 Mtg., Bd. Dec. 59; January 2015 Mtg., Bd. Dec. 118; January 2017 Mtg., Bd. Dec. 86.

**26.060.4. 關於競選、拉票和助選的規定**

1. 扶輪的一項基本原則是應選出最合資格的候選人來擔任扶輪的選任職位。因此，根據RI 細則，禁止任何通過競選、拉票、助選或其他方式以積極或消極的方式影響遴選過程的努力。
2. 任何考慮選舉社長、理事、總監或立法會議代表或提名委員會職位的扶輪社員，應遵守下列有關競選、拉票或助選規則。這些規則旨在確保選出最合格的候選人擔任職位:
3. 扶輪社員應始終遵守RI細則關於競選、拉票或助選的禁令。所有扶輪社員都應遵守細則的文字和精神，不要從事其目的或結果是通過推介或請求支持候選人或另一個扶輪社員候選人來影響他人。這種活動違反RI細則及精神，並將作為取消候選人資格的理由。